2012年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2017年度第1次债权代理事务临时报告

债权代理人



(住所: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二〇一七年七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2012年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2012年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债权代理协议》(以下简称"《债权代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建工"、"公司"或"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债权代理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债权代理人"或"海通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 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海通证券所作的承诺 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所进行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海通证 券不承担任何责任。

一、本期债券的重大事项

2012 年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于 2012 年 7 月 13 日在银行间市场上市流通,简称"12 北京建工债",债券代码为 1280197; 2012 年 8 月 13 日在上海交易所上市流通,简称"PR 京建工",债券代码为 122627。

根据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2017 年 4 月 12 日出具的《中诚信国际关于调升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主体及相关债项信用等级的公告》,中诚信国际决定将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主体信用等级由 AA 调升至 AA+,将"12 北京建工债"的债项信用等级由 AA 调升至 AA+,评级展望为稳定。

本次级别调整主要基于以下因素:

- 1、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作为北京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直属的大型建筑企业集团,得到了北京市政府在各方面的大力支持,业务规模不断发展壮大,品牌知名度和市场影响力日益提升。2016年前三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278.38亿元,净利润3.31亿元,截至2016年9月末,公司资产总额554.81亿元,所有者权益74.60亿元。北京建工在国外权威机构美国《工程新闻纪录》(ENR)2016年公布的排名中,在全球承包商250强中国企业中位列第18位。
- 2、近年来公司施工主业发展态势良好,新签合同额不断上升,区域布局日趋完善,2016年前三季度公司京外区域工程项目新签合同额占新签合同总额的比例为40.70%。2016年以来公司加快发展以轨道交通为重点的市政工程项目,前三季度公司市政工程新签合同额171.70亿元,为2015年全年2.16倍,业务结构进一步优化。此外,2016年以来公司在北京地区承揽了多项大型市政基础设施PPP项目及棚户区改造项目,且获得了国家开发银行的融资支持,对项目的实施提供有力保障,未来随着项目的推进,公司收入规模有望大幅提升。
- 3、公司内部管理水平不断提升,2016年公司印发《资金集中管理实施办法》, 启动资金的集中归集和管理,资金利用效率显著提升,受益于此,公司有息债务 有所缩减,资本结构趋于优化。同时,公司设置了严格的资产负债率管控目标, 未来财务杠杆有望进一步降低。

4、此外,公司拥有良好的银企关系和畅通的融资渠道,截至2016年末,共

获得银行综合授信 870.92 亿元, 其中尚未使用额度 558.37 亿元, 综合融资成本

保持低位。公司土壤修复板块的上市工作目前稳步推进,未来上市后会进一步增

强自身融资能力。

海通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

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及《债权代理协

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债权代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二、债权代理人的联系方式

有关债权代理人的具体履职情况,请咨询债权代理人的指定联系人。

联系人: 尹一婷、郑云桥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甲56号方圆大厦23层

联系电话: 010-88027168

传真: 010-88027190

邮政编码: 100044

3

(本页无正文,为《2012年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2017年度第1次债权代理事务临时报告》之盖章页)

